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捷股份”或“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3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恩捷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于2016年9月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34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3.41元。截至2016年9月6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78,376.68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3,599.9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4,776.70万元。

截止2016年9月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89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变更前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4,188.02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3,665.91万元；于2016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813.66元；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606.77元；2018年

度使用募集资金 3,628.80 万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72.88 万元。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 IPO 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1.2 亿元，拟将分散在各个下属公司的技术中心整合到一起，进一步加强公司研发实力，该项目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芦公路 155 号，拟通过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向上海恩捷租赁其厂区内的实验楼、办公楼及宿舍的方式实施。

2023 年度，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投入使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559.03 万元，其中：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47.23 万元，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1.8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0,392.13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362.48 万元）。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1,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截至2020年2月17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160,0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387.7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158,612.26万元。

截止2020年2月17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04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3月16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69,798.44万元，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158,612.26万元全额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核字[2020]001799号”鉴证报告确认。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专户余额为0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三）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444,44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72.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500,0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749.5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498,250.46万元。

截止2020年8月17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503,663.58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5,422.13万元；于2020年9月8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63,705.08万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536.38万元；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元。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四）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5,421,41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87.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645.3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5,354.61万元。

截至2023年6月1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25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人民币718,348.31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399,808.63万元，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安排的原因，截至2024年12月

31日尚有人民币73.40万元待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到公司自有账户；于2023年6月14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4,679.57万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3,860.11万元；2024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0.00万元进行理财。综上，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1,360.73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人民币4,354.44万元），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人民币6,434.13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人民币4,354.44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牡丹支行、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珠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玉溪分行开设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并与招商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号），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原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为保证募集资金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

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珠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行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开户银行应在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1.3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净额10,588.68万元及相关利息用于新募投项目“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由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实施。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诉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已变更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开设了一个募集资金专户,并与本公司、中信证券、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以较低者为准)的,公司及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牡丹支行	2517032219200060993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珠支行	1015021000155312	
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营业部	13404735027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玉溪分行	47010155300000161	
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营业部	137248123508	
上海农商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50131000924484091	10,392.13
合 计		10,392.13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孙公司无锡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前兴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高安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分行锡山支行开设了五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专户余额为 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三）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孙公司无锡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前兴路支行、上海农商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和工行无锡锡山支行营业室开设了五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

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四）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重庆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睿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十二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以较低者为准）的，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3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 行 帐 号	余 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开发区支行	10625701040018127	643.05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华城支行	32050162644209000873	1,492.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406050100100079251	4,298.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7190308291086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81102010128015013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3100085729100221815	
招商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8719030829105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871909743810905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501310009089027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	871909935810502	0.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290150139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101501398	
合 计		6,434.13

2、2024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固定收益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恒益 24026 号收益凭证	25,000.00	2024/7/1	2025/6/12	2.2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出具的《关于对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和监管函主要涉及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公司对此高度重视，正开展整改工作。公司将以此为鉴，切实加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履职的合规意识，提高履职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内部治理的规范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项目进展情况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报告期内，恩捷股份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不存在严重违反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条例的情况。

附表 1-1

(一)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776.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88.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88.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增年产 30 亿个彩印包装盒改扩建项目	否	28,414.70	28,414.70	--	28,414.70	100.00	2019 年 8 月 15 日	11,250.06	是	否
2.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	是	10,684.57	3,617.50	--	3,617.50	100.00	不适用			是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993.17	1,471.56	--	1,471.56	100.00	不适用			否
4.归还银行贷款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684.26	10,684.26		10,684.26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776.70	64,188.02	--	64,188.02	--		11,250.06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74,776.70	64,188.02	--	64,188.02		11,250.0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上市前的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的背景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情况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 2016 年下游烟草生产企业对特种纸产品的采购模式由卷烟生产企业分配特种纸采购数量调整为由烟标印刷企业以集中招标或商业谈判的自主采购模式，卷烟配套生产企业可自行以招标方式或公开市场询价议价的商业谈判方式，将议价范围从区域扩大至全国，打破了原先的竞争格局固定份额和区域，特种纸生产企业纷纷采取积极的竞争策略例如降价等方式抢夺订单，行业格局发生变化。因上述行业政策调整导致特种纸行业形成了充分市场竞争的行业格局，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急速下降，“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若仍按照原有的规划实施该项目，可能面临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下降、投资可能不达预期目标的风险。因此，公司终止实施“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针对上市前的主营业务范围的研发需求，随着公司 2018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主营业务已新增锂电池隔离膜业务，该业务技术难度甚高，锂电池制造对隔膜材料产品的特性，特别是一致性要求极高，对隔膜微孔的尺寸和分布的均一性也都有很高的要求。基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将目前分散在各个下属公司的技术中心整合到一起，确保公司研发技术能够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及新产品开发能力。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10,588.68 万元及相应银行利息收入用于新募投项目“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向上海恩捷租赁其厂区内的实验楼，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芦公路 155 号。2023 年 3 月 9 日，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和有限公司和公司，与保荐券商、开户银行完成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10,588.68 万元及相应银行利息收入用于新募投项目“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和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3,665.91 万元。其中：“新增年产 30 亿个彩印包装盒改扩建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19,793.57 万元；“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2,421.38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1,450.9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及保荐代表人。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0,392.13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由于近年来锂电池隔膜市场变化，设备更新迭代快，公司在该项目实验设备购置等研发活动上较为审慎，同时拟实施主体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前期工商注册进度不及预期。在此情形下，出于谨慎性考虑，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在项目拟实施主体工商手续完成前公司开展的研发活动和研发投入、设备购置、场所花费等主要使用自有资金，导致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未达预期，目前该项目实施主体工商注册已完成，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经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附表 1-2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Error! Reference source not found.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612.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612.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一期）	否	58,612.26	58,612.26		58,612.26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470.89	否	否
2.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2020 年 9 月 30 日	-18,896.7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8,612.26	158,612.26		158,612.26	100.00		-8,425.82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58,612.26	158,612.26		158,612.26	—		-8,425.8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一期）”和“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均已经达产，但因近年来公司所处的锂电池隔膜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叠加下游降本压力，锂电池隔膜产品价格及毛利下降，导致本年度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截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止，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169,798.44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58,612.26 万元全额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其中：“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为 110,109.59 万元，置换募集资金 100,000.00 万元；“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一期）”先期投入资金 59,688.86 万元，置换募集资金 58,612.2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于 2020 年 4 月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1-3

(三)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Error! Reference source not found.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8,250.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3,663.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	否	148,250.46	148,250.46		149,909.24	100.00	2022 年 7 月 31 日	16,094.93	否	否
2.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	否	200,000.00	200,000.00		203,754.33	1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8,145.61	否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98,250.46	498,250.46		503,663.58	-		-12,050.6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98,250.46	498,250.46		503,663.58	—		-12,050.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和“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项目已达产，但因近年来公司所处的锂电池隔膜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叠加下游降本压力，锂电池隔膜产品价格及毛利下降，导致本年度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5,422.13 万元。其中：“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扩建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15,716.93 万元；“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扩建”先期投入资金 9,705.2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1-4

(四)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354.61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63,860.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718,348.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	否	41,010.00	41,010.00		41,010.00	100.00	2022 年 7 月 31 日	-1,872.93	否	否
2.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	否	140,630.00	140,630.00		140,630.00	1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877.54	不适用	否
3.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	否	35,160.00	35,160.00		35,160.00	100.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4,438.32	否	否
4.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项目	否	281,250.00	281,250.00	56,973.925	282,673.94	1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308.59	否	否
5.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	否	76,170.00	76,170.00	6,886.185	47,739.76	62.6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759.75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1,134.61	171,134.61		171,134.61	10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5,354.61	745,354.61	63,860.11	718,348.31	-		-18,380.49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45,354.61	745,354.61	63,860.11	718,348.31	—		-18,380.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预计效益为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且产能完全释放后的年度利润。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和“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尚未完全建成投产，“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项目”产能尚在爬坡阶段。“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已达产，但因近年来公司所处的锂电池隔离膜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叠加下游降本压力，锂电池隔离膜产品价格及毛利下降，导致本年度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以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人民币 3,998,086,272.02 元，其中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一期）先期投入金额 411,491,379.33 元，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隔膜项目（二期）先期投入金额 1,409,367,607.63 元，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1,421,550,504.48 元，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408,535,767.59 元，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366,631,241.55 元。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安排的原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人民币 734,000.93 元待从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到公司自有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恒益 24026 号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购买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起息日为 2024 年 7 月 1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1,360.73 万元，其中，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 25,000.00 万元存放于公司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具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其余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此外，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安排的原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人民币 734,000.93 元待从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到公司自有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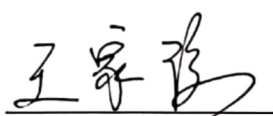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Error! Reference source not found.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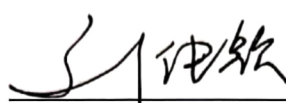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恩捷股份研究 院项目	1. 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 种纸改扩建项目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588.68	211.80	1,559.03	14.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 体募投项目）		“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上市前的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的背景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情况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 2016 年下游烟草生产企业对特种纸产品的采购模式由卷烟生产企业分配特种纸采购数量调整为由烟标印刷企业以集中招标或商业谈判的自主采购模式，卷烟配套生产企业可自行以招标方式或公开市场询价议价的商业谈判方式，将议价范围从区域扩大至全国，打破了原先的竞争格局固定份额和区域，特种纸生产企业纷纷采取积极的竞争策略例如降价等方式抢夺订单，行业格局发生变化。因上述行业政策调整导致特种纸行业形成了充分市场竞争的行业格局，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急速下降，“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若仍按照原有的规划实施该项目，可能面临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下降、投资可能不达预期目标的风险。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终止实施“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针对上市前的主营业务范围的研发需求，随着公司 2018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主营业务已新增锂电池隔膜膜业务，该业务技术难度甚高，锂电池制造对隔膜材料产品的特性，特别是一致性要求极高，对隔膜微孔的尺寸和分布的均一性也都有很高的要求。基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将目前分散在各个下属公司的技术中心整合到一起，确保公司研发技术能够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及新产品开发能力。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 体募投项目）		“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近年来锂电池隔膜市场变化，设备更新迭代快，公司在该项目实验设备购置等研发活动上较为审慎，同时拟实施主体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前期工商注册进度不及预期。在此情形下，出于谨慎性考虑，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公司在项目拟实施主体工商手续完成前公司开展的研发活动和研发投入、设备购置、场所花费等主要使用自有资金。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恩捷股份研究院项目”实施主体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工商注册已完成，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经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家骥



刘纯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2日